

# 新起点 新期待

## ——访财政部会计司原司长杨敏

本刊记者 李卓 ■

2025年是会计法颁布实施40周年。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中的一部重要法律，会计法为规范会计行为、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奠定了坚实的法律基础，为推动会计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财政部会计司原司长杨敏见证了会计法在顺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会计实践变化中不断调整和完善的过程。值此会计法颁布实施40周年之际，本刊对她进行了采访。



**记者：**作为会计法颁布、修订的见证者，您如何看待会计法40年来的变迁？

**杨敏：**我是1978年年底被分配到财政部工交司制度处工作，1994年调到条法司从事财税立法工作，2010年调入会计司，可以说从开始参加工作起就参与了财务制度的制定工作。1985年会计法的颁布实施奠定了我国会计法律体系基础。40年来，会计法历经四次修改，我认为，每一次的修改都是顺应时代变迁、坚持问题导向，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作出的精准回应。

1992年邓小平同志关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南方谈话和党的

十四大确立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加速了改革开放的进程，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会计工作和会计法制建设提出了新要求。第一次修改会计法正是在这一背景下提出来的，修改的内容主要体现在：将会计法的适用范围由国有单位扩大到所有单位，政府对会计工作监管的重心从国有单位转向全社会会计工作；强化监管，禁止伪造会计资料，不得对会计人员进行打击报复；明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财政部统一制定发布。虽然这次修改幅度较小，但

对我国会计工作的发展意义重大。

1999年，当时我正在条法司工作，直接参与了会计法第二次修改工作，所以感受更深一些。党的十四大之后，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使会计工作所面临的社会经济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会计涉及的范围不断扩展，会计业务处理日趋复杂，投资者、债权人和社会公众等对会计信息披露的时效、范围、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同时，会计工作在中也面临一些问题，迫切需要对会计法进行进一步完善。与第一次修

改相比，第二次修改是全面系统的，主要体现在：突出了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质量的立法宗旨；强调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的责任；进一步完善会计核算规则，对公司、企业会计核算作出了特别规定；进一步加强会计监督制度；首次规定国有大、中型企业必须设置总会计师作为会计责任第一主体，解决权责不清问题；对会计从业资格管理作出了规定；加大了对会计违法行为的惩治力度。法律条款数量从30条调整到52条。

2017年会计法第三次修改则是在贯彻落实简政放权改革要求的背景下，为转变会计人员管理职能，取消了对会计从业资格的认定，删除了关于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必须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等规定，从业门槛发生变化，突出专业能力要求。

2024年，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发挥会计工作在党和国家事业中的基础性作用，会计法又经历了第四次修改。此次会计法修改，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保持现行基本制度不变，坚持党对会计工作的领导，重点解决会计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完善会计制度，加强会计监督，加大对会计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为遏制财务造假等会计违法行为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40年来，作为会计法修订完善的亲历者和见证者，我切实感受到了我国会计法律制度的与时俱进和日益完备。40年的实践也表明，会计法作为规范会计工作的基础性法律，在规范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维护市场经济秩序、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方

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记者：在您看来，会计法修订过程中首先面临的挑战是什么？近年来技术变革带来的会计监管难题如何在此次会计法修订中得以解决？**

**杨敏：**会计法制建设中不免会遇到一些问题或挑战。在会计法修订过程中，首先需要解决的往往是意见协调问题。会计法调整涉及范围广，包括企业、行政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经济组织等，各方诉求主张差异大。比方说，企业希望会计政策选择上有更多灵活性，而监管部门为保证信息真实可靠倾向于明确具体政策；中小企业担心严格实施会计法将会增加成本压力，而大企业尤其上市公司更关注会计信息质量对资本市场的影响。所以会计法修订过程中，需要通过广泛调研、听证、座谈以及公开征求社会意见等形式，听取不同声音，注重平衡各方诉求，最终达成共识。

提到技术变革带来的会计监管困境，随着近年来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会计领域广泛应用，自动化会计处理在提高效率的同时也带来监管难题，如人工智能自动生成财务报表，可能隐藏算法错误或人为操纵风险；区块链技术能保证数据不可篡改，但链上数据的真实性源头缺乏监管。同时，电子会计凭证的普及对其法律效力、存储规范提出新要求，原有监管手段难以满足技术变革需求。此次新修改会计法积极回应技术发展，明确电子会计凭证的法律效力，规定合法的电子凭证与纸质凭证具有同等效力，并对其生成、存储、传输等环节制定规范，解决了技术变革带来的监管困境。同时，监管部门也要加强技术创新，开发智能监管工具，利用大数

据分析、机器学习等技术，对会计信息进行实时监测，及时发现异常交易和风险信号，提升监管效能。

**记者：站在新起点，您对会计法更好助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哪些期待？**

**杨敏：**会计法颁布实施40年来，一路护航经济发展，如今站在新的历史节点，我对其助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满怀期待。

一是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增强法律法规协调性。会计法要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新兴业务模式涌现及时修订和完善，明确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规范，确保会计工作有法可依。同时，要加强会计法与公司法、证券法及注册会计师法等其他法律法规的协调，形成统一高效的法律体系。

二是深化财会监督，加强部门之间的协作。国家治理离不开精准有效的监督。会计法应进一步推动全方位、多层次的会计监督体系，加强与审计、税务等部门的协作，实现信息共享与协同执法。在企业严格审查财务报表真实性，防止财务造假，在政府部门强化预算执行监督，让财政资金花的明白用的有效，确保每一笔经济活动都在阳光下运行，为国家治理筑牢财会监督防线。

三是促进信息透明，点亮决策之灯。高质量的会计信息是科学决策的关键。借助会计法的法律强制力，推动各单位提升会计信息质量，不仅向投资者债权人提供详实的财务状况，也为宏观调控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无论是制定产业政策还是规划基础设施建设，精准的会计信息都会助力决策层把握经济脉搏，引领国家经济稳健前行。

四是助力内部控制，夯实管理基础。内部控制是单位管理的核心环节，关乎运营效率与风险防控，新修改会计法已将内部控制纳入会计行业法律范畴。期望在新修改会计法的指导下，各单位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制度，从岗位制衡、流程优化到风险预警，全方位强化内部控制，降低运营风险，提高管理效能，真正成为国家治理体系中高效运转的细胞，增强整个国家的经济韧性活力。

五是推动诚信建设，弘扬行业清风。诚信是会计行业的灵魂，也是国家治理的道德基石。依托会计法新增的信用记录条款，完善会计诚信体系：对守信者给予鼓励，在职业晋升、业务承接等方面开通绿色通道；对失信者严惩不贷，限制从业、公开曝光，让造假者付出沉重代价。在全行业营造诚信为本的良好风尚，净化经济环境为国家治理注入诚信正能量。

会计法实施40周年是回顾成就的总结时刻，更是展望未来的全新起点。期待在会计法不断完善与严格执行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大步迈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开创繁荣昌盛的新局面。

**记者：在会计法实施40周年之际，您对会计从业人员和会计行业发展有什么期望与寄语？**

**杨敏：**回首过往，会计行业在法治轨道上不断前行，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展望未来，充满机遇与挑战。借纪念会计法实施40周年之际，我想对会计从业人员和会计行业发展表达一些期望。

对于会计从业人员而言，知法不仅是落实法律义务的基本要求，更是守护职业安全、赋能专业成长、推动

行业进步的核心动力。希望大家在今后的工作中能够做到：

一是要坚持职业道德底线。新会计法下守法是安身立命之本。在处理每一笔业务、编制每一份报表时都要以法律为准绳，绝不能触碰财务造假红线，会计人员签下的名字不仅是工作成果的体现，更是法律责任的庄严承诺。

二是要持续提升专业技能。会计行业处于不断发展变化之中，会计准则持续更新、数字化转型加速、业财融合趋势明显、国际化进程推进，会计人员要保持学习热情，主动掌握新的会计法规准则，熟练运用信息化技术和数据分析工具，积极了解业务运营，关注国际会计准则动态，结合工作实际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财会专业素养，增强职场竞争力。

三是要积极转型创造价值。基础会计核算工作正逐渐被智能化工具替代，会计人员要从传统的记账算账中解放出来，向管理会计、财务分析、风险预警等领域转型，为企业战略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实现从“账房先生”到战略伙伴的角色转变。希望广大财会从业人员能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专业诚信和担当，为会计行业的繁荣发展贡献力量，共同书写会计行业更加辉煌的篇章。

对于会计行业发展，我也有以下三点希望和期待：

一是强化行业自律，净化行业生态。行业协会与监管部门应携手共进，依据会计法进一步完善行业自律机制，细化行业规范和职业道德准则。加大对违规行为的监督与惩处力度，建立健全行业信用体系，让违规者寸步难行、守信者一路畅通，营造风清气正、规范有序的行业发展环境，提升行业整体的社会公信力和社会认可度。

二是加速数字化转型，引领行业变革。借助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前沿技术，大力推动会计工作的智能化、数字化进程。研发并应用更先进的财务软件和系统，实现会计核算自动化、财务分析智能化、风险防控实时化。鼓励行业内的技术交流与创新合作，培育一批数字化转型的标杆企业和示范项目，带动整个行业迈向数字化新时代。

三是深化国际交流，提升国际地位。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积极参与国际会计准则的制定与修订，加强与国际会计行业组织的沟通协作。鼓励国内会计机构和人员拓展国际业务，学习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培养一批精通国际会计准则和具有国际视野、具备跨文化交流能力的高端会计人才，在国际会计舞台上发出更多中国声音，提升中国会计行业的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

**记者手记：**从1978年入职财政部，杨敏一直从事着财政财务会计制度和法律法规的建设工作，努力贯彻落实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决策部署，维护公共利益。采访当天，她告诉记者，今年恰逢她入党50年，不久前也获得了一枚“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对她而言，这枚纪念章不仅记载了她对财政、会计事业半个世纪的坚守，更提醒她感恩党的培养，莫忘初心，不辱使命。她愿继续发挥余热，将党的故事、党的精神传递给年轻一代，鼓励大家坚定理想信念，勇担时代重任。

2025 17 · 财务与会计 11